

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六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告知全体董事。

会议于2025年1月22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
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亲自出席董事7名（其中：无委托出席的董事，无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），无缺席会议的董事。

会议由董事长吴明厅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会议以6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，审议通过本项议案。

关联董事吴明厅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45万元（持股比例为4.50%）作为参股股东与关联方吴明厅先生、上海咖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上海珞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共同出资设立珞奇机器人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工商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

锐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22日